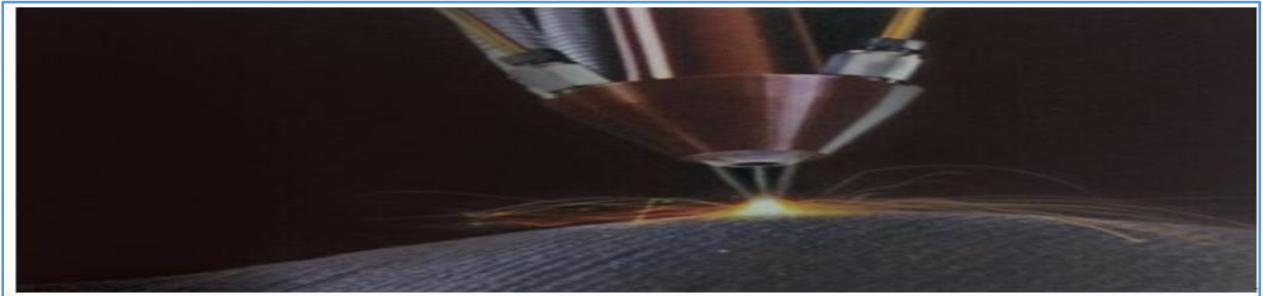


山焦爱钢

NEEQ: 837614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Coking Coal Igood Equipment
Remanufacturing shares Co.,Ltd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彭建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素礼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6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山焦爱钢	指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焦煤、焦煤集团、控股股东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大众能源	指	山西大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耐磨	指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全年	指	2023 年度
会计师事务所、中勤万信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熔覆	指	熔覆是一种新的表面改性技术，它通过在基层表面添加熔覆材料，并利用激光或等离子束使之与基材表面薄层一起溶凝的方法，在基层的表面形成相结合的熔覆层
截齿	指	采煤及巷道掘进机械中的易损件之一，是落煤及碎煤的主要工具
滚筒	指	滚筒是采煤机的关键部件，其主要功能是完成落煤和装煤任务
中部槽	指	主要用于煤矿井下刮板输送机和转载机，是煤炭输送的通道
刮板输送机	指	采煤机是集机械、电气和液压为一体的大型复杂系统，用于煤矿采煤工作面的落煤和装煤
采煤机	指	采煤机是集机械、电气和液压为一体的大型复杂系统，用于煤矿采煤工作面的落煤和装煤
掘进机	指	用于煤矿各巷道的掘进机械设备，具有破落、装、运输等功能，它通过截割头的刀具对岩石的挤压、剪切作用来破碎岩石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xi Coking Coal Igood Equipment Remanufacturing shares Co.,Ltd		
法定代表人	彭建纲	成立时间	2012年7月19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人民政府），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刮板输送机、转载机中部槽的强化与再制造，采煤机系列刀型、镐型滚筒，采煤机、掘进机耐磨无火花截齿，激光熔覆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山焦爱钢	证券代码	837614
挂牌时间	2016年6月3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温慧莉	联系地址	山西省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锦绣街72号307室
电话	0351-5629665	电子邮箱	sjagzhb@163.com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锦绣街72号	邮政编码	030002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5998800231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阳曲产业园锦绣街72号1层		
注册资本（元）	1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以煤矿装备强化与再制造业务为主，同时从事精密传动机构的设计与生产，采煤机、掘进机滚筒截割头和耐磨无火花截齿的生产与销售，金属表面强化合金材料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的专业公司。公司多年来在煤机再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了从研发、生产、技术咨询到现场强化处理、售后服务的完整产品质量控制体系，拥有一批稳定的研发技术人员，得以具备提供耐磨耐蚀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并由此获得利润。

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要业务是煤矿设备的耐磨强化与再制造，采煤机滚筒与截齿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队伍，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致力于金属表面改性与保护技术的研究与应用，目前共有及授权使用的专利技术共 22 项，科研成果 4 项，其中爱钢公司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3 项，拥有发明专利 1 项。公司应用于刮板输送机耐磨强化的等离子熔覆技术、液压支架活柱、中缸的激光熔覆技术，技术领先、工艺先进，有效解决了设备的耐磨耐蚀问题，已经为用户认可和接受。公司制造的“爱钢”牌采煤机滚筒符合中国煤矿安全标准，取得一系列共 66 个煤安标志，基本覆盖煤矿采煤机常用全部型号，同时为客户提供采煤机滚筒配件供应。公司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通过招标或议标获取订单，主要客户为山西焦煤、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煤炭企业。

公司通过生产销售上述产品获得销售收入。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2022年6月，通过相关单位评审，公司被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p> <p>2016年11月公司首次通过“国家火炬中心”认定，成为“高新技术企业”；2019年12月，通过复审，第二次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11月，通过复审，第三次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p> <p>2017年4月公司首次通过认定，成为“科技型中小企业”，至今仍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在库企业。</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826,035.31	24,482,679.27	17.74%
毛利率%	21.02%	19.4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9,778.02	-1,800,038.70	326.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49,678.94	-2,016,057.23	24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6.80%	-18.2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77%	-20.48%	-
基本每股收益	0.41	-0.18	326.09%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338,677.47	41,292,613.87	0.11%
负债总计	28,225,482.68	32,287,313.99	-12.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13,194.79	9,005,299.88	45.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1	0.90	45.6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8.28%	78.19%	-
流动比率	1.45	1.22	-
利息保障倍数	18.70	-3.4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99.21	4,212,288.44	-106.5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89	0.74	-
存货周转率	6.57	5.8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11%	-9.7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74%	9.08%	-
净利润增长率%	326.09%	-93.1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382,524.60	5.76%	3,069,962.18	7.43%	-22.39%
应收票据	2,600,000.00	6.29%	2,682,912.00	6.50%	-3.09%
应收账款	32,058,120.60	77.55%	28,265,129.83	68.45%	13.42%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0.24%	1,572,610.00	3.81%	-93.64%
预付款项			39,194.80	0.09%	-100.00%
其他应收款	107,397.49	0.26%	160,500.00	0.39%	-33.09%
存货	3,659,385.34	8.85%	32,270,294.49	7.92%	11.90%

固定资产	431,249.44	1.04%	588,947.18	1.43%	-26.78%
使用权资产			1,372,539.12	3.32%	-100.00%
短期借款	5,006,798.61	12.11%	5,006,798.61	12.13%	0.00%
应付账款	16,259,348.11	39.33%	16,326,035.59	39.54%	-0.41%
应付职工薪酬	4,605,191.38	11.14%	5,256,432.62	12.73%	-12.39%
应交税费	696,890.36	1.69%	2,075,812.81	5.03%	-66.43%
其他应付款	157,254.22	0.38%	413,247.80	1.00%	-61.95%
其他流动负债	1,500,000.00	3.63%	2,292,912.00	5.55%	-34.5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下降 22.39%

报告期内,属于公司生产营运资金正常的变动,现金期末余额为零,没有变化;银行存款(含财务公司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68.74 万元,减幅 22.39%,主要是小微制造企业延缓缴税政策到期和缴纳上期制造业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银行存款减少所致;其他货币资金为零,没有变化。

2.应收票据下降 3.09%

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150 万元,较期初为 223.29 万元减少 73.29 万元,减幅 32.82%,为已支付的未到期的非 6+9 银行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为 0 元,较期初 45 万元减少 45 万元,减幅 100%。

3.应收账款上升 13.42%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 3,205.81 万元,较期初 2825.51 万元增加 379.30 万元,增幅 13.42%,主要是年末销售挂账增加,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

4.应收款项融资下降 93.64%

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 10 万元,较期初 157.26 万元减少 147.26 万元,减幅 93.64%。主要是应收账款清收回的“6+9”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5.预付款项下降 100%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 0 万元,较期初 3.92 万元减少 3.92 万元,减幅 100%,主要是对预付款进行了控制。

6.其他应收款下降 33.09%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 10.74 万元,较期初 16.05 万元减少 5.31 万元,减幅 33.09%,主要是对投标保证金进行积极结算所致。

7.存货上升 11.90%

报告期末,存货 365.94 万元,较期初 327.03 万元增加 38.91 万元,增幅 11.09%,主要是生产储备原材料钢板所致。

8.固定资产下降 26.78%

主要是报告期初固定资产净值基数较小,报告期内计提折旧所致。2023 年计提折旧 34.84 万元,较 2022 年折旧额 56.94 万元降低 22.10 万元,减幅 38.81%。

9.使用权资产下降 100%

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 0 万元,较期初 137.25 万元减少 137.25 万元,减幅 100%,主要是公司整体搬迁至阳曲产业园,不再租用山西锦地集团生产车间所致。

10.短期借款持平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 500.68 万元,与期初持平。

11.应付账款下降 0.41%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 1,625.93 万元,较期初 1,632.60 万元减少 6.67 万元,减幅 0.41%,变动不大。

12.应付职工薪酬下降 12.39%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 460.52 万元，较期初 525.64 万元减少 65.12 万元，降幅 12.39%，主要今年补缴太原公积金中心以前年度住房公积金和发放以前年度领导年薪所致。

13.应交税费下降 66.43%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 69.69 万元，较期初 207.58 万元减少 137.89 万元，减幅 66.43%，主要是小微企业延缓缴税政策到期和缴纳上期制造业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所致。

14.其他流动负债下降 34.58%

v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 150 万元，较期初 229.29 万元减少 79.29 万元，减幅 34.58%，为已支付的非 6+9 银行承兑汇票 150 万元调整到其他流动负债。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826,035.31	-	24,482,679.27	-	17.74%
营业成本	22,767,624.54	78.98%	19,731,806.52	80.59%	15.39%
毛利率%	21.02%	-		-	-
销售费用	1,705,275.79	7.49%	1,705,275.79	4.37%	59.40%
管理费用	3,324,660.02	14.60%	3,324,660.02	7.70%	76.41%
研发费用	1,826,923.81	8.02%	1,707,150.63	6.97%	7.02%
财务费用	274,147.34	1.20%	274,147.34	1.36%	-17.92%
信用减值损失	3,998,709.07	17.56%	-843,435.69	-3.45%	-574.10%
其他收益	620,000.00	2.72%	219,518.53	0.90%	182.44%
营业利润	3,469,073.81	15.24%	-1,020,478.62	-4.17%	439.95%
营业外收入	600,099.08	2.08%		0.00%	-
营业外支出	-	-	3,599.08	0.01%	-100.00%
净利润	4,069,778.02	14.12%	-1,800,038.70	7.35%	326.0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17.74%，公司经营整体运行平稳，经营业绩较上年稳步增长。其中截齿收入 117.68 万元，较同期 234.44 减少 116.76 万元，减幅 49.80%；滚筒收入 978.91 万元，较同期 702.51 比增加 276.39 万元，增幅 39.34%；等离子熔覆收入 100.38 万元，较同期 272.16 减少 171.78 万元，减幅 63.12%；激光熔覆收入 884.67 万元，较同期 813.59 增加 71.09 万元，增幅 8.74%；内壁熔铜 344.79 万元，同期无此业务；采煤机部件修理 455.03 万元，较同期 375.11 增加 79.93 万元，增幅 21.31%；其他业务收入 1.14 万元，较同期 1.26 万元减少 0.12 万元，减幅 9.38%。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 15.39%，主要是营业收入上升 17.74%，营业成本相应随营业收入的上升而上升，较营业收入上升幅度低 2.35 个百分点。其中：截齿较同期下降 53.63%，滚筒较同期上升 26.56%，中部槽等离子熔覆较同期下降 64.10%，激光熔覆较同期上升 7.85%，采煤机部件修理同期上升 20.68%。

3. 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1.61%，较上年同期小幅提高。
4.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59.40%，主要是销售人员薪酬和销售提成增加所致。
5.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76.41%，主要是公司整体搬迁增加办公费用、补缴 2021-2022 年残保金、管理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6.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7.02%，主要是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7.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7.92%，主要是浦发银行信用卡借款减少了担保费用所致。
8.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 182.44%，主要是收到“专精特新”企业省级和区级奖励 35 万元、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省级和区级奖励 25 万元、2022 年“稳增长”综改区奖励 2 万元。
9. 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 439.95%，主要原因是毛利增加和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10. 营业外收入 60.01 万元，主要是收到综改区管委会“小升规”省级和区级奖励 60 万元。
11.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 326.09%，主要原因为营业利润增加和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814,595.27	24,470,055.38	17.74%
其他业务收入	11,440.04	12,623.89	-9.38%
主营业务成本	22,767,624.54	19,731,806.52	15.39%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煤机配件-截齿	1,176,778.80	843,465.57	28.32%	-49.80%	-53.63%	5.91%
煤机配件-滚筒	9,789,060.38	7,081,255.24	27.66%	39.34%	26.56%	7.31%
中部槽等离子熔覆	1,003,800.00	874,280.19	12.90%	-63.12%	-64.10%	2.38%
中缸立柱激光熔覆	8,846,705.05	6,567,477.62	25.76%	8.74%	7.85%	0.61%
内壁熔铜	3,447,916.80	3,244,830.23	5.89%	-	-	5.89%
采煤机部件修理	4,550,334.24	4,156,315.69	8.66%	21.31%	20.68%	0.47%
其他业务-废钢收入	11,440.04	-	100.00%	-9.38%	-	0.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华北地区	27,648,941.38	21,998,106.02	20.44%	14.36%	13.05%	0.93%
华南地区	-	-	-	-	-	-
华中地区	322,490.39	271,159.64	15.92%	183.76%	176.32%	2.27%
华东地区	854,603.54	498,358.88	41.69%	344.35%	186.06%	32.27%
合计	28,826,035.31	22,767,624.54	21.02%	17.74%	15.39%	1.61%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17.74%，其中，截齿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49.80%，主要是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需求量减少所致；滚筒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9.34%，主要是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滚筒复修需求量增加所致；中部槽等离子熔覆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63.12%，主要是西山煤电集团需求量减少所致；激光熔覆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8.74%，主要是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熔覆需求量增加所致；采煤机部件修理较上年同期上升 21.31%，主要是加大开发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修理业务所致；内壁熔铜为今年新增业务。华中地区营业收入为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的激光熔覆加工业务，华东地区营业收入为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滚筒制造修复业务。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焦煤集团及控制企业	27,389,538.18	95.02%	是
2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4,603.54	2.96%	否
3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322,490.39	1.12%	是
4	山西亚佳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176,991.16	0.61%	否
5	山西省鑫航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79,792.57	0.28%	否
合计		28,823,415.84	99.99%	-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3,289.07 万元，较年初 3,298.64 万元降幅 0.29%，其中：焦煤集团及控制企业年初欠款余额 3,247.19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2,738.95 万元，含税 3,095.02 万元，收款 3097.43 万元，年末欠款 3,244.78 万元；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初欠款余额 27.72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85.46 万元，含税 96.57 万元，收款 80 万元，年末欠款 44.29 万元；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年初欠款余额 23.73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32.24 万元，含税 36.44 万元，收款 60.17 万元，年末欠款 0 万元；山西亚佳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年初欠款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17.7 万元，含税 20.00 万元，收款 20 万元，年末欠款 0 万元；山西省鑫航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初欠款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7.98 万元，含税 9.02 万元，收款 9.02 万元，年末欠款 0 万元。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2,798,652.15	17.87%	是
2	赫格纳斯（中国）有限公司	2,512,000.00	16.04%	否
3	山西建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677,477.88	10.71%	否
4	山西钰通煤机制造有限公司	1,493,595.48	9.54%	否
5	太原市普大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1,080,270.01	6.90%	否
合计		9,561,995.52	61.06%	-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 1,625.93 万元，较年初 1,632.60 万元减少 0.41%，其中：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279.87 万元，含税 316.25 万元，付款 235.01 万元，年末应付 81.24 万元；赫格纳斯（中国）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251.20 万元，含税 283.86 万元，付款 283.86 万元，年末应付 0 万元；山西建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196.07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167.75 万元，含税 189.56 万元，付款 265.02 万元，年末应付 120.61 万元；山西钰通煤机制造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73.63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149.36 万元，含税 168.78 万元，付款 145.00 万元，年末应付 97.40 元；太原市普大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303.52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108.03 万元，含税 122.07 万元，付款 100.00 万元，年末应付 325.59 万元。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99.21	4,212,288.44	-106.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66.91	-5,200.00	-3,63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71.46	-1,292,238.05	83.21%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48.86 万元。
主要是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8.90 万元
主要是当期购置了 2 套除尘设备等固定资产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07.53 万元
主要是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较大，主要是公司客户大部分属于大型国有煤炭企业，审批结算程序繁琐，结算周期较长，尽管这些大型国有能源企业信用良好，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大额坏账损失，但较大的应收账款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潜在风险。期末，应收账款资金占用较大，导致现金流非常紧张，制约着公司经营发展。</p> <p>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从销售提成奖励方面激励销售人员催收要款的积极主动性；成立由总经理为组长的应收账款清收小组，采取“一户一策”“专户专人”的跟踪清收策略，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循环流动的应收账款，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p>
主营产品过于单一的风险	<p>目前公司的主要销售收入来源为刮板运输机的耐磨强化、采煤机滚筒的制造和修复以及配件的销售，服务范围和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在新产品的开发和新渠道的拓展没有形成实质收入前，短期内，公司存在业务单一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产品研发和推广力度，摆脱业务单一风险。</p>
客户集中度较高,关联交易占比较大的风险	<p>公司控股股东焦煤集团是国内最大的炼焦煤生产企业和炼焦煤市场主供应商，是煤炭产量过亿吨的特大型能源集团。公司在焦煤集团内部及其下属企业存在较多客户或潜在客户，公司关联销售金额较大。短期内，若焦煤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从销售提成奖励方面激励员工积极开拓控股股东焦煤集团外部市场，降低关联交易占比。同时，公司也在积极谋求进入煤炭以外的市场，如电力，天然气、化工等。</p>
收入季节性风险	<p>下游煤炭企业对于煤矿安全生产设备检修的重视程度与投资力度较高，国有大中型煤矿一般在上年末或年度初制定当年的设备购置及修理修复预算，经考察供应商、招投标等工作后陆续开始采购，大额采购往往开始于年中、集中于下半年，验收时间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导致了行业企业收入呈一定季节性。应对措施：公司与各大客户积极联系，及时取得客户招标的信息并进行投标。</p>
同业竞争的风险	<p>公司与股东山西焦煤集团存在同业竞争的风险，尽管为解决该</p>

	<p>事项，公司挂牌前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控股股东焦煤集团承诺，本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山焦爱钢相同的业务。公司仍具有潜在同业竞争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提醒和督促相关股东严守承诺，规避同业竞争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5,000,000	5,123,240.11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3,000,000.00	27,716,496.6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9,000,000.00	6,884,033.4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3,000,000.00	2,382,523.60
贷款	-	-

(一)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披露了《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1), 其内容为:

1. 预计 2023 年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发生额 2500 万元, 分别为: 公司向河南耐磨采购配件及合金粉末 200 万元; 大众能源委托公司代加工 100 万元; 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和控股参股企业采购办公用品、服务费、接受劳务和山西焦煤集团向公司支付奖补资金等 100 万元; 向山西三七矿山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截齿代加工、内壁熔铜、机加工等 2000 万元。

2. 预计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发生额 5300 万元, 分别为: 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分公司和控股参股企业提供矿用机械设备熔覆及再制造服务以及滚筒、截齿、工矿配件等产品的销售 4800 万元; 向大众能源提供矿用机械设备熔覆及再制造服务以及滚筒、截齿等产品的销售 300 万元; 向河南耐磨提供矿用机械设备熔覆及再制造服务以及滚筒、截齿等产品的销售 200 万元。

3. 其他 1200 万元, 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分公司和控股参股企业融资贷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承兑贴息等 900 万元, 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分公司和控股参股企业提供担保、反担保 100 万元, 向大众能源拆借资金 200 万元。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

(二)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了《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 2023-035), 其内容为: 由于生产经营需要, 公司与关联公司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原材料采购 1,681,720.51 元。

(三) 2023 年发生关联交易额 42,106,293.77 元。

1. 2023 年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发生额 5,123,240.11 元, 分别为: 公司向河南耐磨采购激光粉末、铜焊丝 2,798,652.15 元; 接受山西三七矿山科技有限公司机加工 597,345.14 元; 向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钢材 1,618,899.57 元; 向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采购辅材及办公用品 20,607.40 元; 接受焦煤集团培训费及上级服务费不含税 75,471.70 元, 其中上级服务内容为: (1) 安全生产、经营管理方面的监管服务 (2) “三重一大”监管服务 (3) 党建工作、企业文化、宣传方面的监管服务; 山西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OA 服务费 12,264.15 元。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发生额 27,716,496.63 元, 是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分公司销售滚筒、截齿、等离子熔覆、激光熔覆加工、内壁熔铜和采煤机部件修理 27,378,098.14 元, 向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废钢 11,440.04 元, 财务公司账户利息收入 4,468.06 元, 向河南耐磨销售激光熔覆加工 322,490.39 元。

3. 其他项发生金额 9,266,557.03 元, 分别为偿还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 5,000,000.00 元、公司借款利息支出 55,006.95 元、票据贴现息支出 6,897.14 元和票据贴现金额 693,102.86 元; 收到山西焦煤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退担保服务费 12,212.46 元; 租用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激光熔覆设备租金 1,141,238.94 元; 焦煤集团财务公司存款 2,382,523.60 元。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重大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1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11日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并杜绝公司股东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涉及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	0	1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100,000	51%	0	5,100,000	5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	0	5,100,000	51%	0	5,100,000	0	0
2	山西大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	0	3,400,000	34%	0	3,400,000	0	0
3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0	1,500,000	15%	0	1,500,000	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	0	10,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10月12日
 法定代表人：赵建泽
 注册资本：1062322.99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31914164T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山西焦煤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5,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由于山西省人民政府能够控制焦煤集团，而焦煤集团能够控制山焦爱钢，足以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具有实际的控制权和影响力，因此山西省人民政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彭建纲	董事长	男	1971年6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杨玲娟	董事	女	1972年6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靳学峰	董事	男	1975年3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王会林	董事	男	1973年9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杨炳	董事	男	1973年5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李剑峰	监事会主席	男	1978年2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田春锋	监事	男	1971年10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王亮	监事	男	1984年8月	2023年2月23日	2023年2月22日	0	0	0	0%
温慧莉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1978年1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中：董事长彭建纲、董事杨玲娟、靳学峰，监事会主席李剑峰，高级管理人员温慧莉是由股东山西焦煤派出；董事王会林，监事田春锋由股东大众能源派出；董事杨炳由股东河南耐磨派出；职工监事王亮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二) 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彭建纲	无	新任	董事长	董监高换届
杨文俊	董事长	离任	无	董监高换届
杨玲娟	无	新任	董事	董监高换届
赵启	董事	离任	无	董监高换届
靳学峰	无	新任	董事	董监高换届
张爱东	董事	离任	无	董监高换届
杨炳	无	新任	董事	董监高换届
刘鸣放	董事	离任	无	董监高换届
温慧莉	无	新任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董监高换届
屈江涛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董监高换届
许富保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董监高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不适用

董事长彭建纲先生，男，1971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1993年8月至1995年7月，工作于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生活服务公司，任科员；1995年7月至2003年10月，工作于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科，任审计员；2003年10月至2005年5月工作于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任副科长；2005年5月至2009年10月工作于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任科长；2009年10月至2015年8月工作于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部部长、董事会秘书；2015年8月至2016年3月工作于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7年8月工作于西山煤电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矿建一分公司，任副经理；2017年8月至2023年1月工作于山西西山金城建筑有限公司，任经营副总经理。

董事杨玲娟女士，1995年8月至1996年12月，任西山矿务局多经总公司油脂化工厂干事；1996年12月至1998年5月，任西山多经总公司办公室秘书；1998年5月至2002年12月，任西山煤电多经局政工部法律干事；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山西焦煤多经局企业管理处管理科副科长；2005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山西焦煤多种经营管理局企业管理处管理科科长；2009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新产业发展局综合处业务主管；2013年3月至2022年10月，任山西焦煤机械电气公司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13年3月至2022年10月，任山西焦煤机械电气公司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22年10月至今，任山西焦煤机械物资装备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

董事靳学峰先生，男，197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1998年3月至2003年8月工作于西山煤电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03年9月至2005年6月工作于西山煤电万隆事业公司任科员；2005年7月至2008年10月工作于西山煤电万隆事业公司，任副经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8月工作于西山煤电矿业公司劳动工资科，任副科长；2009年9月至2011年10月工作于西山煤电矿业公司第五分公司综合科，任科长；2011年10月至2012年11月工作于西山煤电矿业公司钻探一分公司综合科，任科长；2012年11月至2015年4月工作于山西焦煤太矿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任党总支委员、董事，兼任综合部部长、组宣人事部长；2015年4月至2016年9月工作于太矿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任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董事；2016年9月至2023年1月工作于太矿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任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李剑峰先生，男，197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1996年10月至1998年3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万隆公司科员；1998年3月至2010年4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金城公司科员；2010年4月至2017年7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财务处主任科员；2017年7月至2022年1月，

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财务部，一级专员；2022年1月至2022年11月，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销售结算中心业务主管；2022年11月至今，任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温慧莉女士，女，197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1997年3月至1998年11月任汾西矿务局柳湾煤矿劳资科科长；1998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汾西矿业集团生活服务总公司财务科核算员；2013年4月至2017年11月任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计划财务证券部核算主办；2017年11月至2023年1月任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证券部核算主管。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1	0	7
技术人员	3	0	0	3
财务人员	3	0	0	3
销售人员	5	0	0	5
生产人员	23	5	5	23
员工总计	40			4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13	13
专科	14	14
专科以下	14	15
员工总计	40	4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绩效考核，发放薪酬。公司薪酬政策依据员工能力、岗位标准及行业特点制定，薪酬结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公司人事部门根据公司整体经营计划和年度目标，按照员工对应的岗位职责，制定考核指标，并依据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

公司历来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报告期内安排了一系列的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技术培训等，致力于培养更加优秀的管理和运营团队，支撑公司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增强和提高了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改善了公司治理环境及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认真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规章制度，确保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违法违规现象。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与管理，自主、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实现了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要业务是煤矿设备的耐磨强化与再制造，采煤机滚筒与截齿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重要业务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采购、销售渠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2、资产独立公司相关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产权上有明确的界定与划分，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

3、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与选聘，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和超越董事会、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实施严格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对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或其它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机构独立公司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已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包括综合部、技术部、采购部、销售部、财务部、机械厂等，各部门职责明确、制度完备，能够有效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本年度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24】0644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十层1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3月29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程咏梅	刘晶
	1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9.5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4】第0644号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焦爱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焦爱钢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焦爱钢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山焦爱钢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山焦爱钢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山焦爱钢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山焦爱钢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焦爱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山焦爱钢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焦爱钢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程咏梅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晶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2,382,524.60	3,069,962.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2	2,600,000.00	2,682,912.00
应收账款	(七) 3	32,058,120.60	28,265,129.83
应收款项融资	(七) 4	100,000.00	1,572,610.00
预付款项	(七) 5		39,194.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6	107,397.49	160,5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7	3,659,385.34	3,270,294.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8		270,524.27
流动资产合计		40,907,428.03	39,331,127.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9	431,249.44	588,947.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10		1,372,539.12
无形资产	(七) 11		
开发支出	(七) 1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249.44	1,961,486.30
资产总计		41,338,677.47	41,292,613.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13	5,006,798.61	5,006,798.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 14	16,259,348.11	16,326,035.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 15		6,761.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16	4,605,191.38	5,256,432.62
应交税费	(七) 17	696,890.36	2,075,812.81

其他应付款	(七) 18	157,254.22	413,247.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19		909,313.16
其他流动负债	(七) 20	1,500,000.00	2,292,912.00
流动负债合计		28,225,482.68	32,287,313.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8,225,482.68	32,287,313.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 2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22	3,911,979.00	3,911,979.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 23	245,204.80	207,087.91
盈余公积	(七) 24	40,128.79	40,128.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25	-1,084,117.80	-5,153,895.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13,194.79	9,005,299.8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13,194.79	9,005,299.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338,677.47	41,292,613.87

法定代表人：彭建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素礼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8,826,035.31	24,482,679.27
其中：营业收入	(七) 26	28,826,035.31	24,482,679.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975,670.57	24,879,240.73
其中：营业成本	(七) 26	22,767,624.54	19,731,806.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27	77,039.07	151,934.63
销售费用	(七) 28	1,705,275.79	1,069,777.63
管理费用	(七) 29	3,324,660.02	1,884,574.15
研发费用	(七) 30	1,826,923.81	1,707,150.63
财务费用	(七) 31	274,147.34	333,997.17
其中：利息费用	(七) 31	229,916.67	267,956.34
利息收入	(七) 31	4,916.73	5,278.09
加：其他收益	(七) 32	620,000.00	219,518.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33	3,998,709.07	-843,435.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9,073.81	-1,020,478.62
加：营业外收入	(七) 34	600,099.08	
减：营业外支出	(七) 35		3,599.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9,172.89	-1,024,077.70

减：所得税费用	(七) 36	-605.13	775,961.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0,038.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9,778.02	-1,800,038.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9,778.02	-1,800,038.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69,778.02	-1,800,038.7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69,778.02	-1,800,038.7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18

法定代表人：彭建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素礼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79,840.82	17,698,526.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5,639.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4,916.73	225,12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04,757.55	18,919,29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6,368.67	7,429,557.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04,042.76	5,245,973.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0,824.78	843,987.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9,820.55	1,187,48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81,056.76	14,707,00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99.21	4,212,288.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166.91	5,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66.91	5,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4,166.91	-5,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2,945.21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916.67	230,118.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1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9,916.67	6,292,238.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71.46	-1,292,238.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437.58	2,914,850.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9,962.18	155,111.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2,524.60	3,069,962.18

法定代表人：彭建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素礼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07,087.91	40,128.79		-5,153,895.82		9,005,299.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07,087.91	40,128.79		-5,153,895.82		9,005,29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116.89			4,069,778.02		4,107,89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9,778.02		4,069,778.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8,116.89					38,116.89
1. 本期提取								415,875.69					415,875.69
2. 本期使用								377,758.80					377,758.80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45,204.80	40,128.79		-1,084,117.80		13,113,194.79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88,751.18	40,128.79		-3,353,857.12		10,687,001.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88,751.18	40,128.79		-3,353,857.12		10,687,001.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336.73			-1,800,038.70		-1,681,701.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0,038.70		-1,800,038.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8,336.73					118,336.73
1. 本期提取								335,351.11					335,351.11
2. 本期使用								217,014.38					217,014.38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07,087.91	40,128.79		-5,153,895.82		9,005,299.88

法定代表人：彭建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素礼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焦爱钢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19日登记注册,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510.00万元,占股比例51%、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490.00万元,占股比例49%。以上出资已经山西晋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强会(验)字(2012)第000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5年11月,山焦爱钢有限公司董事会根据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人签订的《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及本公司筹)章程,定拟整体变更为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将山焦爱钢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按1.3911979:1的折股比例折合成1,000.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股溢价部分人民币3,911,979.00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本公司股东按原有出资比例享有折股后股本,其中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00%;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持股49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00%。至2015年9月21日取得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晋)企业名称变核登记字(2015)第1398号,于2015年12月11日取得由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005998800231。

2017年1月6日,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煤科”)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45万股至山西大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能源”),交易完成后河南煤科持有本公司公司股份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50%。大众能源持有本公司股份4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4.50%。

2017年5月18日,大众能源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05.00万股至河南煤科,交易完成后大众能源持有本公司股份34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4.00%;河南煤科持有本公司股份1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00%。

2015年1月26日,焦煤集团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及挂牌新三板的决议》(山西焦煤董决[2015]2号),原则同意爱钢有限进行股份制改制并挂牌新三板。同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及

挂牌新三板。

2015年1月26日，焦煤集团出具了《关于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并挂牌新三板的请示》(山西焦煤字[2015]60号)，向山西省国资委请示是否同意爱钢有限进行股份制改制并挂牌新三板。

2015年5月19日，山西省国资委出具了《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等有关事项的意见》(晋国资产权函[2015]271号)，原则同意爱钢有限股份制改造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加工行业，经营范围：精密传动机构设计与制造；立柱、油缸设计与激光加工；机械设备表面强化与再制造；采掘设备滚筒、截齿、工矿配件的生产与销售；表面强化合金材料研发与销售；机电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及维修；自动化系统设备的生产、销售、维修；软件开发、销售。目前主要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耐磨强化处理及维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最终母公司为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

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6）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7）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8）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9）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

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本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

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

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

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

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

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款项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 收 票 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信用评级一般，存在信用减值风险，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一般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关联方组合	纳入焦煤集团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

6.金融工具减值。

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关联方组合	纳入焦煤集团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

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

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

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6.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

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8	3.00	12.13	年限平均法
通用设备	10	3.00	9.7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8	3.00	12.13	年限平均法
生产设备	10	3.00	9.70	年限平均法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

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务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 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 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 本公司设立的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 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 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 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 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 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 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 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 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 确认为负债, 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

定。

(3)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专项储备

本公司专项储备为机械制造安全费用。

①标准

根据 2022 年 11 月 21 日财资(2022)136 号文件“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①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35%提取；②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25%提取；③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5%提取；④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的部分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⑤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以上标准自该办法印发之日即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施行。

②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本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三) 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

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包括销售激励措施、客户奖励积分、续约选择权、针对未来商品或服务的其他折扣等，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

(二十四) 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

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七）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

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确定低价值资产标准为 4 万元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五)和(二十)。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公允价值计量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或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1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2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3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本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用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 1~12 月，上期指 2022 年 1~12 月。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382,524.60	3,069,962.18
其他货币资金		
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2,382,524.60	3,069,962.18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2,382,523.60	3,069,961.18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本公司参与了山西焦煤集团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为 2,382,523.60 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600,000.00		2,600,000.00	2,792,912.00	110,000.00	2,682,912.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600,000.00		2,600,000.00	2,792,912.00	110,000.00	2,682,912.00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0,000.00	100.00			2,600,000.00
合计	2,600,000.00				2,600,0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92,912.00	100.00	110,000.00	3.94	2,682,912.00
合计	2,792,912.00		110,000.00		2,682,912.00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
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2,600,000.00		—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2,600,000.00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10,000.00		110,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10,000.00		110,000.00			
合计	110,000.00		110,000.00			

(5)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00,000.00	1,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200,000.00	1,5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7,798,381.90		18,074,452.51	
1-2年(含2年)	2,345,592.96	234,559.30	5,354,943.02	535,494.30
2-3年(含3年)	2,684,353.13	536,870.63	3,061,874.00	612,374.80
3至4年			5,645,089.96	2,822,544.98
4至5年	4,075.12	2,852.58	330,614.72	231,430.30
5年以上	58,310.00	58,310.00	519,457.20	519,457.20
合计	32,890,713.11	832,592.51	32,986,431.41	4,721,301.5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90,713.11	100.00	832,592.51	2.53	32,058,120.60
其中：账龄组合	32,890,713.11	100.00	832,592.51	2.53	32,058,120.60
其他组合					
合计	32,890,713.11	—	832,592.51	—	32,058,120.6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986,431.41	100.00	4,721,301.58	14.31	28,265,129.83
其中：账龄组合	32,986,431.41	100.00	4,721,301.58	14.31	28,265,129.83
其他组合					
合计	32,986,431.41	—	4,721,301.58	—	28,265,129.83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7,798,381.90	84.52		18,074,452.51	54.79	
1-2年(含2年)	2,345,592.96	7.13	234,559.30	5,354,943.02	16.23	535,494.30
2-3年(含3年)	2,684,353.13	8.16	536,870.63	3,061,874.00	9.28	612,374.80
3至4年				5,645,089.96	17.11	2,822,544.98
4至5年	4,075.12	0.01	2,852.58	330,614.72	1.00	231,430.30
5年以上	58,310.00	0.18	58,310.00	519,457.20	1.57	519,457.20
合计	32,890,713.11	—	832,592.51	32,986,431.41	—	4,721,301.5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设备修造厂	8,023,754.17	24.40	
霍州煤电集团鑫炬煤机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3,183,409.93	9.68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3,564,713.56	10.84	159,638.66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厂	8,643,388.48	26.28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2,970,864.74	9.03	538,570.35
合计	26,386,130.88	80.23	698,209.00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0,000.00	1,572,610.00
应收账款		
合计	100,000.00	1,572,610.00

5.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9,194.80	1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39,194.80	100.00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07,397.49	160,500.00
合计	107,397.49	160,500.00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92,397.49		160,500.00	
1-2年(含2年)	15,000.00			
2-3年(含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07,397.49		160,500.0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7,397.49	100.00			107,397.49
其中：账龄组合	92,397.49	86.03			92,397.49
其他组合	15,000.00	13.97			15,000.00
合计	107,397.49	—		—	107,397.49

续：

	期初余额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60,500.00	100.00			160,5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45,500.00	90.65			145,500.00
其他组合	15,000.00	9.35			15,000.00
合计	160,500.00	—		—	160,500.0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2,397.49	86.03		145,500.00	90.65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92,397.49	—		145,500.00	—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5,000.00			15,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太原石油分公司	往来款	7,000.00	1年以内	7.00	
山西焦煤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往来款	72,470.25	1年以内	67.0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927.24	1年以内	12.00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15,000.00	1-2年	14.00	
合计	—	107,397.49	—	100.00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67,045.04		1,767,045.04	1,380,527.32		1,380,527.32
库存商品（产成品）	1,892,340.30		1,892,340.30	1,889,767.17		1,889,767.17
合计	3,659,385.34		3,659,385.34	3,270,294.49		3,270,294.49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费		270,524.27
合计		270,524.27

9.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1,249.44	588,947.1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31,249.44	588,947.18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328,536.00	190,691.61	-	7,519,227.61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115,600.00			115,600.00
生产设备	6,418,216.91			6,418,216.91
运输工具	455,834.94			455,834.94
电子设备				-
通用设备	338,884.15	190,691.61		529,575.76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二、累计折旧合计	6,739,588.82	348,389.35		7,087,978.17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12,132.00			112,132.00
生产设备	5,907,285.42	206,633.79		6,113,919.21
运输工具	442,159.90			442,159.90
电子设备				
通用设备	278,011.50	141,755.56		419,767.06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三、账面净值合计	588,947.18	-	-	431,249.44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3,468.00			3,468.00
生产设备	510,931.49			304,297.7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13,675.04	—	—	13,675.04
电子设备		—	—	
通用设备	60,872.65	—	—	109,808.70
酒店业家具		—	—	
其他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通用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588,947.18	—	—	431,249.44
其中：土地资产		—	—	
房屋及建筑物	3,468.00	—	—	3,468.00
生产设备	510,931.49	—	—	304,297.70
运输工具	13,675.04	—	—	13,675.04
电子设备		—	—	
通用设备	60,872.65	—	—	109,808.70
酒店业家具		—	—	
其他		—	—	

10.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30,052.14		1,830,052.14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1,830,052.14		1,830,052.14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二、累计折旧合计	457,513.02	807,981.16	1,265,494.18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457,513.02	807,981.16	1,265,494.1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72,539.12	—	—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1,372,539.12	—	—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72,539.12	—	—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1,372,539.12	—	—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11.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4,188.03			34,188.03
其中：软件	34,188.03			34,188.03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34,188.03			34,188.03
其中：软件	34,188.03			34,188.03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	—	
其中：软件		—	—	

12.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转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	
研发费用		1,826,923.81		1,826,923.81			
合计		1,826,923.81		1,826,923.81			

13.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6,798.61
信用借款	5,006,798.61	
合计	5,006,798.61	5,006,798.61

14.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162,508.39	10,391,538.13
1-2年（含2年）	2,765,212.31	4,864,026.11
2-3年（含3年）	648,371.40	334,554.52
3年以上	683,256.01	735,916.83
合计	16,259,348.11	16,326,035.59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太原市普大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2,035,243.89	资金链紧张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山西中矿创元科技有限公司	315,560.00	资金链紧张
浙江中煤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324,856.00	资金链紧张
合计	2,675,659.89	—

15.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761.40
合计		6,761.40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56,432.62	6,665,344.06	7,325,070.30	4,596,706.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1,281.35	592,796.35	8,485.00
合计	5,256,432.62	7,266,625.41	7,917,866.65	4,605,191.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84,381.36	6,022,295.81	6,104,974.55	3,301,702.62
二、社会保险费	13,233.76	293,486.71	306,720.47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13,233.76	263,318.59	276,552.35	
工伤保险费		30,033.12	30,033.12	
其他		135.00	135.00	
三、住房公积金	650,280.28	140,651.72	782,050.00	8,882.00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8,537.22	208,909.82	131,325.28	1,286,121.76
合计	5,256,432.62	6,665,344.06	7,325,070.30	4,596,706.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580,212.02	571,727.02	8,485.00
二、失业保险费		21,069.33	21,069.33	
合计		601,281.35	592,796.35	8,485.00

17.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839,604.43	1,218,007.43	2,444,201.75	613,410.11
企业所得税	302.57	-605.13	-302.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896.95	42,957.82	138,385.41	21,469.36
个人所得税	29,285.73	206,348.59	192,524.70	43,109.6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83,497.82	30,684.13	98,846.70	15,335.25
其他税费	6,225.31	117,034.19	119,693.48	3,566.02
合计	2,075,812.81	1,614,427.03	2,993,349.48	696,890.36

18.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57,254.22	413,247.80
合计	157,254.22	413,247.80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款项	27,361.22	379,164.00
劳务及修理费	45,000.00	
其他	84,893.00	34,083.80
合计	157,254.22	413,247.80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9,313.16
合计		909,313.16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	2,292,912.00
合计	1,500,000.00	2,292,912.00

21.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	51.00			5,100,000.00	51.00
山西大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	34.00			3,400,000.00	34.00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			1,500,000.00	15.00
合计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2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3,911,979.00			3,911,979.00
合计	3,911,979.00			3,911,979.00

23.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207,087.91	415,875.69	377,758.80	245,204.80	
合计	207,087.91	415,875.69	377,758.80	245,204.80	—

本公司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照规定标准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2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40,128.79			40,128.79
合计	40,128.79			40,128.79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期初余额	-5,153,895.82	-3,353,857.12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增加额	4,069,778.02	-1,800,038.70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069,778.02	-1,800,038.70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084,117.80	-5,153,895.82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8,814,595.27	22,767,624.54	24,470,055.38	19,731,806.52
煤机配件---截齿	1,176,778.80	843,465.57	2,344,373.47	1,818,903.53
煤机配件---滚筒	9,789,060.38	7,081,255.24	7,025,115.37	5,595,180.12
等离子熔覆	1,003,800.00	874,280.19	2,721,600.00	2,435,150.39
激光熔覆	8,846,705.05	6,567,477.62	8,135,851.22	6,089,730.14
内壁熔铜	3,447,916.80	3,244,830.23	-	-
采煤机部件修理	4,550,334.24	4,156,315.69	4,243,115.32	3,792,842.34
2. 其他业务小计	11,440.04	-	12,623.89	-

废料销售	11,440.04	-	12,623.89	-
合计	28,826,035.31	22,767,624.54	24,482,679.27	19,731,806.52

2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957.82	74,675.50
教育费附加	18,410.47	32,003.79
地方教育附加	12,273.66	21,335.85
车船使用税	1,080.00	1,080.00
印花税	2,317.12	22,839.49
合计	77,039.07	151,934.63

2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6,569.78	1,023,809.04
差旅费	12,231.53	25,117.66
办公费	574.48	857.05
代理费	60,000.00	
其他支出	5,900.00	19,993.88
合计	1,705,275.79	1,069,777.63

注：其他支出为中标服务费。

2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55,300.66	1,088,605.21
折旧费	14,307.20	20,003.06
租赁费	84,042.23	240,752.29
水电费	13,280.11	29,423.60
办公费	196,087.78	31,685.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7,072.66	216,028.28
咨询费	118,864.09	
取暖费	40,320.00	67,200.00
差旅费	2,016.00	7,837.20
保险费	3,476.34	
业务招待费	13,566.00	15,056.90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113,637.07	
其他支出	112,689.88	167,982.46
合计	3,324,660.02	1,884,574.15

注：其他支出包括：党建工作经费 2,000.00 元；车辆使用费 32,361.72 元；协会会费 5,000.00 元；装卸搬运费 10,310.70 元；管理服务费 63,017.46 元。

30.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17,539.75	277,545.87
职工薪酬	1,249,950.66	734,923.37
电力	24,236.56	44,162.20
折旧摊销费	39,267.65	85,762.16
租赁费	285,309.72	427,964.58
技术服务费	10,619.47	
试验检验费		136,792.45
合计	1,826,923.81	1,707,150.63

31.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29,916.67	267,956.34
减：利息收入	4,916.73	5,278.09
银行手续费	20,896.64	71,318.92
贴息费用	28,250.76	
合计	274,147.34	333,997.17

32.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18,555.00
“专精特新”省级和区级奖励	3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省级和区级奖励	250,000.00	183,475.54
“稳增长”综改区奖励	20,000.00	
个税返还收益		5,487.99
留工补助		12,000.00
合计	620,000.00	219,518.53

3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998,709.07	-843,435.69
合计	3,998,709.07	-843,435.69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	99.08		99.08
合计	600,099.08		600,099.08

注：1、其他为收税务退 2022 年 7-12 月多缴印花税滞纳金。

(1)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综改区管委会“小升规”省级奖励-小升规奖励-省级配套资金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99.08	
其他		3,500.00	
合计		3,599.08	

注：1、上期其他为质量扣款 3,500.00 元。

36.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5.13	605.13
递延所得税调整		775,355.87
合计	-605.13	775,961.00

37.租赁

(1) 承租人信息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2,521.0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41,238.9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其他	

(2)承租人应当根据理解财务报表的需要,披露有关租赁活动的其他定性和定量信息。

此类信息包括:

- 1) 租赁活动的性质, 如对租赁活动基本情况的描述;
- 2)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 3) 租赁导致的限制或承诺;
- 4) 售后租回交易的其他信息;
- 5) 其他相关信息。

38.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69,778.02	-1,800,038.7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3,998,709.07	843,435.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8,389.35	569,353.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72,539.12	457,513.0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29,916.67	321,662.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775,355.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89,090.85	167,574.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835,673.57	6,412,495.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3,448.88	-3,535,063.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99.21	4,212,288.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82,524.60	3,069,962.1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069,962.18	155,111.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437.58	2,914,850.3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82,524.60	3,069,962.18
其中: 库存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82,524.60	3,069,962.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2,524.60	3,069,962.18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太原	煤炭开采、加工	1,062,322.99	51%	51%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股东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晋北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吕梁山煤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吕梁山煤电有限公司方山店坪煤矿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鑫钜煤机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矿山设备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机装备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修造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古县西山鸿兴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西山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三聚盛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煤电福利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中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孝义西山德顺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鑫创晟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中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2.关联方交易

(1)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金额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2,798,652.15	481,292.74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20,607.40	33,228.94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618,899.57	625,558.48	
合计			4,438,159.12	1,140,080.16	

(2)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金额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金额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75,471.70	37,735.85	
山西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2,264.15	18,867.92	
山西中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4,716.98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2,212.46	70,754.72	融资担保服务费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55,006.95	229,812.49	利息支出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6,897.14	17,048.67	贴现息支出
山西三七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公允价	597,345.14	583,450.99	代加工
合计			734,772.62	943,519.70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金额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矿山设备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968,672.73	1,601,279.12	
霍州煤电集团鑫炬煤机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3,178,409.12	3,751,056.92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设备修造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7,747,067.00	5,526,634.97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355,500.00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256,283.19	310,353.99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亚辰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31,194.69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311,814.17	350,690.26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144,253.99	2,218,263.72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02,654.87	226,814.17	
山西孝义西山德顺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489,026.57	223,300.88	
山西鑫创晟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371,925.12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7,679,414.40	4,047,870.56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741,882.29	2,030,663.69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1,440.04	12,623.89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西山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326,053.09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923,922.12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492,058.40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309,292.05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金额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322,490.39	113,648.49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4,468.06	4,971.80	利息收入
合计			27,716,496.63	23,469,498.12	

(4) 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金额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允价	1,141,238.94	665,752.23	出租方

(5) 关联方为本单位提供担保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担保额	上期担保额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5,000,000.00	5,000,000.00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82,523.60		3,069,961.18	
	小计	2,382,523.60		3,069,961.18	
应收账款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237,343.88	76,244.76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设备修造厂	7,602,309.90		3,098,124.18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9)矿山设备租赁分公司	1,614,901.31		1,159,001.06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煤机装备分公司	269,514.39	53,902.88	329,514.39	32,951.44
	霍州煤电集团晋北煤业有限公司			351,345.00	351,345.00
	霍州煤电集团鑫钜煤机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3,183,409.93		7,691,807.60	1,052,055.77
	山西鑫创晟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38,129.12		4,587,853.72	1,993,416.86
	霍州煤电集团吕梁山煤电有限公司方山店坪煤矿			25,200.00	25,200.00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2,273,968.00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2,488,522.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116,000.00		51,260.00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3,564,713.56	159,638.66	2,996,386.56	70,173.66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34,950.00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厂	8,643,388.48		3,465,650.22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23,075.12	2,852.58	4,075.12	2,037.56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	68,014.25		162,170.00	
	山西孝义西山德顺煤业有限公司	206,821.47		48,702.30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亚辰煤业有限公司	6,650.00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162,610.40	68,740.04	342,528.20	142,912.20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2,970,864.74	538,570.35	4,260,464.74	804,747.16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西山租赁分公司	88,880.00	8,888.00	1,588,880.00	9,044.00
	小计	32,447,804.67	832,592.51	32,709,224.97	4,560,128.41
其他应收款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2,927.24			
	小计	27,927.24		15,000.00	
	合计	34,858,255.51	832,592.51	35,794,186.15	4,560,128.41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86,237.59	706,881.08
	山西西山煤电福利有限公司	42,377.18	52,377.18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812,383.11	
	山西三七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2,294,041.40	286,038.60
	小计	4,135,039.28	1,045,296.86
短期借款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6,798.61
	小计		5,006,798.61
	合计	4,135,039.28	6,052,095.47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220,099.08	
加: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220,099.0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0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7	0.28	0.28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20,099.08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20,099.0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